

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」防疫應變計畫

壹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標準第2級期間，為落實參加競賽之參賽人員、陪同人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，避免疫情傳播，依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（以下簡稱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）相關防疫規定，訂定本防疫應變計畫。

貳、依據

一、教育部110年10月6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126770號函之「110學年度各縣(市)辦理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防疫應變計畫(參考範本)」。

二、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實施計畫。

三、「『COVID-19(武漢肺炎)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。

四、「表演場館防疫管理措施」。

五、教育部於110年1月19日發布之教育部通報（提醒各級學校辦理集會活動防疫措施）。

● 以上各項措施，參照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，隨時滾動修正辦理。

參、本競賽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立建功高中

肆、風險評估

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於110年10月30日至10月31日進行，主辦單位依「『COVID-19(武漢肺炎)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之6項指標針對各賽事場地進行風險評估，結果說明如下表所示：

評估指標	評估說明	風險度
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	1. 所有人員（參賽、工作人員及評審）事前造冊，入場採實聯制 2. 入口處安排工作人員協助對所有人員進行體溫量測	低

	3. 所有人員事先簽具健康聲明書，有發燒（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呼吸道症狀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各類人員（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、自主健康管理）不得進入。未事先繳交者，當日應補繳始得進入	
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	室內空調開放時，可關前後門，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，戶外開放區域，較無通風換氣問題。	低
評估指標	評估說明	風險度
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	保持社交安全距離	低
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	固定位置、保持距離	低
活動持續時間	110 年 10 月 30 日 7:30-18:00 110 年 10 月 31 日 7:30-18:00	低
活動期間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	1 除必要飲水及用餐外，所有進入人員全程佩戴口罩 2. 飲水時可暫時脫下口罩，飲畢應立即戴上口罩 3. 用餐時應以個人套餐為原則，應保持社交距離，或設置隔板，或分時、分眾用餐；用餐時不得交談，不得併桌用餐	低
<p>整體評估:能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、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良、活動參加者之間保持安全社交的距離、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、活動期間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，整體評估風險度低</p>		

●風險度分為高中高中中低低

●請依據「『COVID-19(武漢肺炎)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及教育部於 110 年 1 月 19 日發布之教育部通報（提醒各級學校辦理集會活動防疫措施）進行風險評估。

●倘評估決定辦理，主辦者應訂定防疫應變計畫，內容包括風險評估、應變機制、辦理競賽場地防疫規劃說明、防疫宣導規劃、防疫設施及防護用品準備、參加者住宿規劃及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等，並落實相關防疫準備與措施。

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」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措施處理原則

一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標準第2級期間，為落實參賽人員、陪同人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，避免疫情傳播，依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(以下簡稱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)相關防疫規定，訂定本防護措施處理原則。

二、人員管理機制

(一)於賽前完成參賽學生名單造冊，禁止臨時更換人員，符合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之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、「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」等情形者，禁止參加。

(二)競賽當日參賽學生、伴奏、音控及燈控人員(以下簡稱參賽人員)、陪同人員、工作人員及評審應主動聲明14天內國外旅遊史及是否為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並繳交「健康聲明切結書」(有關學生得否以聲明書代替入場參賽證明，俟教育部與CDC確認後通知)。

(三)參賽學生當日未完成前開管理者，或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無法參賽者，不予補賽，團體組則以該名人員禁止參賽，餘如期參賽，且不辦理補賽。

(四)參賽人員當日有發燒症狀(發燒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，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)，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一律禁止參加競賽，並請儘速離場。

(五)工作人員及陪同人員應每日實施體溫量測，全程佩戴口罩；工作人員以分組方式工作，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情況，應立即停止工作，由各競賽承辦單位動員備援人力。

(六)建立相關單位新竹市衛生局、地區醫療院所之聯繫窗口，規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及工作人員人力備援等。

(七)嚴禁隱匿旅遊史及個人身體症狀，如經查明屬實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，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，通報主管機關及依「傳染病防治法」處理。

三、賽務規劃機制

(一)於官方網站、報名系統或競賽現場進行衛生教育宣導，包括全程佩戴口

罩、進場體溫量測、清潔消毒手部、保持社交距離等

- (二)與會人員活動期間彼此應保持社交距離，並全程佩戴口罩；舞蹈因演出所需，得於演出時暫免佩戴口罩，演出結束仍應立即依規定佩戴口罩。
- (三)舞蹈類競賽應避免共用化妝品、穿戴式道具等，造成接續使用者可能感染之風險。
- (四)競賽會場不進行頒獎典禮、不對外開放非競賽相關人員入場，競賽獎狀統一另行寄送。
- (五)除參賽員外，比賽會場，僅開放指導老師、工作人員、陪同人員、攝影人員(2人)等，至多22人入場，並於報到時繳交「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表(如附件四)」(請加蓋學校關防)。
- (六)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應於競賽後儘速離開會場不得逗留，若有申訴，請於該場次結束後30分鐘內提出；競賽成績將由主辦單位於當日晚間10時前，公布於各該辦理單位之官網，請自行查詢。

四、場地防疫規劃機制

- (一)確實規劃動線之安排，檢錄區依設置於室內，進、退場以不同出入口為佳，以不與承辦學校師生直接接觸為原則，並以分時、分流方式規劃進場，落實防護措施。
- (二)進入會場前，需實施體溫量測及手部噴乾洗手液消毒，進行人流、總量管制，並採實聯制入場。
- (三)競賽場館設置醫療站及醫護人員，以供緊急醫療協助；並備妥額(耳)溫槍、備用口罩(僅供緊急使用)、乾洗手液或其他洗手用品(含肥皂或洗手乳等)，於出入口、明顯處設置酒精，同時提供腳踏式垃圾桶。
- (四)評審以梅花座安排保持安全距離，與舞台前緣或表演區最前端至少距離保持3公尺以上為原則。
- (五)除場地規劃作為相關工作人員用餐空間，並以套餐為原則，必要時使用隔板或分時、分眾用餐，其餘區域禁止飲食；飲水應事前備妥足夠量之個人裝備瓶裝水，且不共用或分裝飲用，會場飲水機開放使用者，應加強清潔及消毒，且應加註防疫相關標示(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、飲畢應立即戴上口罩等)。
- (六)禁止參賽人員於會場用餐。
- (七)嚴禁於競賽場館內使用具引發火源及燃燒性之器物(如打火機)，並請主辦單位確認各場地之緊急逃生出口並明確標示，以確保緊急情況發

生時，能明確指示逃生方向。

五、清潔消毒管理機制

- (一) 競賽於每場次換場時，需有充足時間進行環境清潔消毒，並視情況增加清消頻率。
- (二) 每場次安排環境清潔及加強廁所消毒工作，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，有專責人員定時清潔，一般的環境應至少每天消毒 2 次(可使用 1,000 ppm 漂白水進行消毒；廁所，加強清潔消毒工作。詳參疾病管制署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。
- (三) 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，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。空調設備之場地，定期加強進行空調設備進風口與出風口及冷氣主機濾網之清潔維護，中央空調出風口與迴風口的數量比例為 2 比 1，以利保持正壓狀態以利與外界(戶外)氣體交換；如有電風扇，於使用時，應設定為定向且低速。
- (四) 如需租用車輛，應依「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』因應指引：大眾運輸」，確實注意車廂清潔及消毒工作，務必要求交通公司及車輛駕駛人，落實防疫清潔工作，以確保防疫安全。

六、競賽結束後注意事項

- (一) 除不可歸責參賽學生事由外，參賽學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，要求延長或延後受影響之競賽時間、於截止競賽時間後進入賽場，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。
- (二) 參賽人員及工作人員，於競賽後倘因發燒或身體不適住院，請依教育部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規定，辦理通報事宜。
- (三) 競賽會場倘有確診者，應依規定進行相關疫調，賽程依狀況順延辦理，進行環境清潔消毒。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及確診者之應變措施，應依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」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及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
七、請各競賽承辦單位依本防護措施處理原則進行防疫工作規劃外，亦得依競賽特性，參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，規劃並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，建立作業流程，以確保防疫工作有效落實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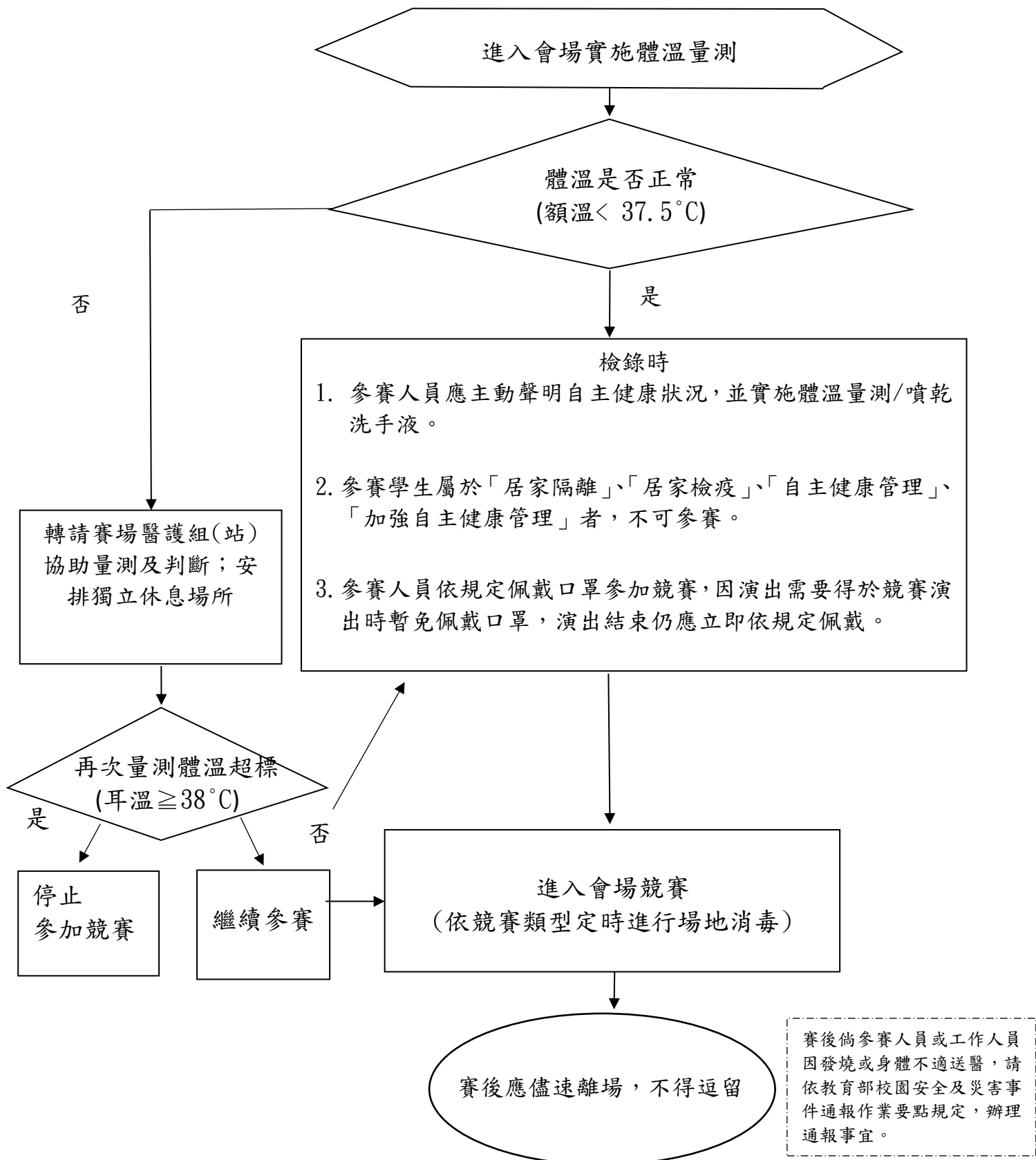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」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
https://www.cdc.gov.tw/File/Get/71ZL6_NZpp44F1hsXXC9bg
- (二)教育部通報「提醒各級學校辦理集會活動防疫措施」
https://cpd.moe.gov.tw/page_two.php?id=34569
- (三)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」因應指引：社交距離注意事項
<https://www.cdc.gov.tw/File/Get/LtS8RsN4j2kCcgziZzfGmA>
- (四)文化場館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藝文活動開放辦理原則
<https://mocfile.moc.gov.tw/files/202101/fd1b2e64-4734-4c43-aa44-693000ab8eaa.pdf>
- (五)文化部各項防疫管理措施(表演場館)
<https://mocfile.moc.gov.tw/files/202107/527b18cb-58c7-488c-8640-cc79261e6b97.pdf>
- (六)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」因應指引：大眾運輸
<https://www.cdc.gov.tw/File/Get/R-7oocJxYTv50IJg1Iteew>
- (七)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
<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MPage/IRvJdHi1ZERpzIaEHWKAUg>
- (八)各主辦單位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圖(如附件1)。

八、預定於賽前 21 天宣布辦理與否，各競賽(舞蹈、音樂、鄉土歌謠、創意戲劇)採脫鈎辦理。

九、本處理原則(範本)係依 2 級警戒規劃，惟疫情發展難以預測，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等級及防疫措施，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及規定。

備註：本範本係屬參考，各縣市政府可依實際情況參酌修正本範本辦理初賽。

附件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標準第 2 級期間作業流程圖



附件 2 「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」健康聲明書

姓名：

身份：

參賽學生 伴奏 音控 燈控人員 陪同人員

評審 工作人員 其他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一、您過去 14 天內是否有以下症狀(可複選，含已就醫、服藥者)：

發燒 咳嗽 呼吸急促

流鼻水、流鼻涕/鼻塞 頭痛 喉嚨痛

味覺、嗅覺異常 腹瀉 全身倦怠

四肢無力 其他：

否

二、您是否施打疫苗？ 是 否

您是否快篩陰性？ 是 否 未做

您是否檢附 PCR 陰性檢測報告 是 否 未做

三、您是否具備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加強自我健康管理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之身分？

是(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加強自主健康 自主健康管理)

否

四、是否有其他您認為應聲明之事項：

是：

否

五、競賽前 1 日，如經衛生單位通知為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加強自我健康管理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之身分者，請主動告知主辦單位。

※配合防疫人人有責，資料僅供防疫需求使用，本人對上述問題均應據實填寫

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3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如有拒絕、規避、妨礙或填寫不實者，依法處新臺幣 3,000-15,000 元罰鍰。

本人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，並同意承擔因提供不實資訊而導致的相關法律責任。

填寫人簽名：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 4

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表

序號	單位名稱	姓名	手機	是否施打疫苗	快篩陰性或PCR檢測報告	健康聲明書	額溫	過去14天是否發生身體不適症狀?		過去14天是否有出國?	
								是	否	是	否

**工作人員上限22人(含攝錄人員)

**本表請填妥後蓋學校關防，於10/22前mail至a92016075@tmail.hc.edu.tw及
anmy3388@cksh.hc.edu.tw，於進入校園時出示，並於報到時繳交此表。



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新竹市初賽檢核表

項次	風險評估	檢核內容	自我檢核	單位檢核
1	防疫計畫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舉辦前 14 天送防疫計畫書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2	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所有人員（參賽、陪同、工作人員及評審）事前造冊，入場採實聯制 ✓ 入口處安排工作人員協助對所有人員進行體溫量測 ✓ 所有人員事先簽具健康聲明書，有發燒（耳溫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；額溫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）、呼吸道症狀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各類人員（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、自主健康管理）不得進入。未事先繳交者，當日應補繳始得進入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3	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室內空調開放時，可關前後門，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 ✓ 戶外開放區域，較無通風換氣問題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4	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室內保持 1.5 公尺社交安全距離 ✓ 室外保持 1 公尺社交安全距離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5	活動期間參加者是否為固定位置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參加人員採固定座位，並配合實聯制之措施執行 ✓ 工作人員不固定座位，但事先造冊，可掌握人員名單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6	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除必要飲水及用餐外，所有進入人員全程佩戴口罩 ✓ 飲水時可暫時脫下口罩，飲畢應立即戴上口罩 ✓ 用餐時應以個人套餐為原則，應保持社交距離，或設置隔板，或分時、分眾用餐；用餐時不得交談，不得併桌用餐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
項次	風險評估	檢核內容	自我檢核	單位檢核
7	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為降低感染風險，工作人員於14日前進行體溫量測登記，落實健康監測 ✓ 前一日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，不宜擔任工作人員，應啟動備援人員機制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8	防疫宣導規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於相關網站、報名系統或活動現場進行衛生教育宣導，包括全程佩戴口罩、進場體溫量測、清潔消毒手部、保持社交距離等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9	防疫措施及防護用品準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入口備有體溫量測設備（紅外線體溫量測器、額溫槍、耳溫槍），以及足量75%酒精或洗手設備、口罩（備用）等防疫物資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10	清潔消毒措施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活動場域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，並視使用情形，增加清潔消毒頻率 ✓ 針對公共區域，例如廁所、洗手檯、電梯、樓梯扶手、遊戲器材、休憩椅座等，以及經常接觸之門把、桌（椅）面、電燈開關、麥克風、教（玩）具、電腦鍵盤、滑鼠等設備消毒工作，務必加強清潔消毒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11	住宿防疫措施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住宿地點應加強各處消毒，並配合政府防疫政策，進入住宿地點時均需佩戴口罩及測量體溫，如發燒（耳溫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；額溫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），建議立即返家休息或就醫，飯店內均備有酒精提供手部消毒 ✓ 如住宿期間有任何身體不適的情形，請就近尋求活動工作人員或飯店工作人員協助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
項次	風險評估	檢核內容	自我檢核	單位檢核
12	疑似或確診者之應變處置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人員如有疑似感染症狀，應安排儘速就醫，或暫時安排於場域內指定之獨立隔離空間，聯繫衛生局或撥打 1922，依指示至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 ✓ 出現確診病例者時，應通報衛生機關，將所有人員造冊送交衛生機關，配合疫情調查，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之人員應進行居家隔離及採檢，並落實清潔消毒；提醒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進行健康監測 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
13	地方衛生單位及醫療院所聯繫方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依需求洽請醫療支援，如醫療專業人員進駐協助、掌握鄰近醫療資源、諮詢地方衛生單位確立疑似個案後送醫院及後送流程等 ✓ 建立相關單位（如地方衛生機關、鄰近醫療院所）之聯繫窗口及通報流程等，且確保工作人員皆瞭解及熟悉應變流程 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
14	其他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其他應注意事項，請說明； 		

填寫人：

填寫日期：